

证券代码：688612

证券简称：威迈斯

公告编号：2024-032

深圳威迈斯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威迈斯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刘钧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为 27,379,3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50%。本次质押后，刘钧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的数量为 13,40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48.94%，占公司总股本的 3.18%。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收到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刘钧先生通知，获悉其所直接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金用途
刘钧	否	7,400,000	是	否	2024/8/30	2026/2/28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27.03%	1.76%	置换原有融资

刘钧先生本次质押融资金是用于置换前次其在深圳市中小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质押融资金，关于前次质押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担保，且相关股份不存在潜在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刘钧	27,379,309	6.50%	6,000,000	13,400,000	48.94%	3.18%	13,400,000	-	13,979,309	-
合计	27,379,309	6.50%	6,000,000	13,400,000	48.94%	3.18%	13,400,000	-	13,979,309	-

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威迈斯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